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2学年教师公告

 为优化学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结构、满足优质师资的需求，结合我市中小学（幼儿园）师资现状和2022年教师招聘计划，经市人力社保局备案，现就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2学年在编教师，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详见附件1。

二、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具有与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相适应的思想政治、职业道德、业务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和身体、心理素质。

3.符合《教师法》有关规定，取得相应的学历和资格条件。

（二）招聘的范围和报考条件

**1.普通高中、义务教育岗位**

专业对口且符合招聘岗位的其他有关要求（见附件1），同时满足以下任意一条：

（1）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毕业生；

（2）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按教研函〔2017〕2号公布的名单为准，下同）的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3）浙江省生源（生源指经高考被高校录取时户口所在地，下同）或浙江省户籍（以2021年11月13日户籍所在地为准，下同），普通类第一段（第一批）录取或普通类“三位一体”提前批录取并达到第一段分数线的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4）浙江省生源或户籍，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师范类毕业生，具备以下条件的：以学年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年度获得校级１次一等奖学金或２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３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以学期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期获得校级２次一等奖学金或３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４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

（5）浙江省生源或户籍，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具备以下条件的，可报考音乐、体育、美术教师岗位：以学年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年度获得校级１次一等奖学金或２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３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以学期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期获得校级２次一等奖学金或３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４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

**2.幼儿园、特殊教育岗位**

专业对口且符合招聘岗位的其他有关要求（见附件1），同时满足以下任意一条：

（1）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应届毕业生；

（2）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的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3）嘉兴市生源或户籍，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师范类毕业生。

**3.职业类专业课岗位**

专业对口且符合招聘岗位的其他有关要求（见附件1），同时满足以下任意一条：

（1）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应届毕业生；

（2）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的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3）浙江省生源或户籍，普通类第一段（第一批）录取或普通类“三位一体”提前批录取并达到第一段分数线的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4）浙江省生源或户籍，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包括技师学院技师班应届）毕业生，具备以下条件的：以学年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年度获得校级１次一等奖学金或２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３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以学期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期获得校级２次一等奖学金或３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４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

 （5）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包括技师学院技师班应届）毕业生，并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或省级技能大奖、技术能手荣誉称号，享受国务院或省政府特殊津贴、国家级或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带头人、获得省部级以上劳动模范表彰的高技能人才以及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选手和中国技能大赛优秀选手（国家级一类大赛前20名，国家级二类竞赛前15名；省级一类大赛前5名，省级二类大赛前3名）。

**4.职业类实习指导岗位**

专业对口且符合招聘岗位的其他有关要求（见附件1），同时满足：

（1）2022年全日制大学专科及以上应届毕业生或全日制技工院校高级工及以上应届毕业生；

（2）获得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选手、全国技能大赛优胜奖以上选手、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获奖选手（一类职业技能大赛中获决赛单人赛项前10名、双人赛项前7名、三人赛项前5名的选手）或获得全国技术能手、省级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省级一类大赛前3名。

三、招聘程序和办法

招聘工作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按照发布招聘公告、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一）公布招聘信息

在中国平湖门户网（http://www.pinghu.gov.cn/col/col1530990/index.html）平湖市教育局信息公开栏、平湖人才信息网（<http://www.phrcsc.com.cn/>）公布招聘信息。

（二）报名

本次招聘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每位考生**只能报考一个岗位**。材料上传和资格初审通过网络进行。

1. 网上注册及报名。时间：**2021年11月13日9:00起至2021年11月20日16：00**。报考人员登录平湖市教师招聘网报平台（zp.phedu.net），按提示完成注册、报名和资料上传。仅注册不报岗位，视为无效报名。逾期系统关闭，不再受理报名。

 **2.报名材料**

（1）自荐书扫描件一份（含本人学习简历、基本情况、专业能力水平等）；

（2）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扫描件一份（含学校教务处出具的大学在校期间学习成绩单、专业总人数及本人名次）；

（3）普通类第一段（第一批次）录取或普通类“三位一体”提前批录取的，须提供毕业院校开具的入学录取段（批次）证明扫描件；普通类“三位一体”提前批录取的还需提供录取当年的高考分数证明扫描件；

（4）师范类毕业生须由毕业院校出具师范类证明扫描件；

（5）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6）相关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

（7）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和户口簿原件扫描件；

（8）近期一寸证件照1张。

（三）资格审查

1.资格初审

时间：2021年11月13日－11月20日。市教育局组织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应聘人员可上网查询结果及未通过初审的理由。通过初审的不能再改报考其他岗位；未通过资格初审，但仍在网上报名期限内（2021年11月13日9：00—11月20日16：00），可再次报名并接受资格初审。

2.资格复审

 考试前进行资格复审。应聘人员需提供报名时提供的所有资格条件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及《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2学年教师报名登记表》（附件2）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资格复审。

材料不全或所提供的证件与应聘岗位资格条件不相符者，不能参加考试。本人未在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作放弃考试。现场资格复审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四）考试

经资格复审后，根据招聘岗位计划数与通过资格审查数比例确定是否增加笔试环节，其中：招聘计划数1～2名的按1:6比例、3～4名的按1:3比例，该招聘岗位通过资格审查数超过以上比例的则增加笔试环节，再根据笔试成绩按以上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入围面试对象，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入围面试对象。

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考试后，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计划的1∶1比例确定入围体检、考察对象。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能列入体检、考察人选。

（五）签约

（1）本次通过考试的应聘人员，在招聘考试现场签约，请各位报考人员随带就业协议书参加招聘考试。

（2）签约具体时间、地点以考试当天通知为准。

（3）逾期不到，视作放弃。放弃签约造成岗位空缺的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递补，递补人员另行通知。

（4）签订就业协议的考生还须参加下一步的体检和考察。拟录用人员体检、考察不合格的，解除协议。

（六）体检、考察

由市教育局统一对拟定对象组织体检，体检的要求和标准按《浙江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体检操作参考公务员录用体检工作操作规范执行。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

考察工作参照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国公局发〔2013〕2号）进行。考察由市教育局对体检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资格条件的复核和德、能、勤、绩、廉以及需要回避的情况等考察。考察结果仅作为本次是否聘用的依据。

因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考察不合格，造成拟录用人员数不足招聘计划的，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拟录用名单公示后不再递补。

体检、考察工作实施前，国家出台新规定的，按新规定执行。

（七）公示

 在中国平湖门户网（http://www.pinghu.gov.cn）平湖市教育局信息公开栏、平湖人才信息网（<http://www.phrcsc.com.cn/>）对拟录用对象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有异议，并经查实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取消录用资格。

（八）聘用

本次公开招聘的教师列入事业编制管理。对符合聘用条件的人员，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浙江省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度试行细则》的规定执行，按聘用审批程序办理聘用手续。经市人力社保局核准后，在2022年8月凭个人档案到平湖市教育局组织人事科报到（具体报到时间另行通知）。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报到者，取消聘用资格。报到后学校按相关文件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办理聘用手续。

四、其它注意事项

1.疫情防控。在招聘工作组织实施过程中将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落实防疫措施，必要时将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请报考人员理解支持和配合。

2.根据《浙江省人事考试考务工作规程（试行）》（浙人社发〔2014〕15号），在近2年内人事考试过程中被认定实施了考试作弊、弄虚作假行为的人员，以及具有法律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报考。

３.具有双专业的毕业生，不能以辅修专业报名。研究生可按本科或研究生所学专业进行报考。

４.拟录用的应届毕业生须在2022年9月30日前取得相应的学历及学位证书。毕业证书上的学历、专业与报考岗位所要求的学历、专业不相符的，取消录用资格。

５.录用聘任后执行服务期制度，在招聘学校最低服务年限为三年。符合平湖市教育人才引进条件的人员，与招聘单位签订不少于五年服务期的，可享受相应教育人才引进奖励。奖励政策按平湖市《关于加强新时代教育人才引育工作的若干意见》执行。

6.被录用人员须与学校签订一年期聘用合同，合同期满经考核不合格的，学校将解除聘用合同。

７.聘用人员应在2023年12月31日前取得相应岗位的教师资格证书，否则解除聘用合同。

８.本次公开招聘在平湖市人力社保局、平湖市纪委市监委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监督下进行。监督电话：0573-85060570 （市人力社保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0573-85061050（市纪委市监委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

9.未尽事项由市教育局负责解释。

招聘咨询电话：

平湖市教育局组织人事科 俞老师 0573-85557289

 金老师 0573-85236899

 陈老师 0573-85236887

 浙江省平湖中学 张老师 0573-85087123

 平湖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宋老师 0573-85133960

#  平湖技师学院 宋老师 0573-85219551

#

附件：

 1.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2学年教师计划与岗位报考要求

 2.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2学年教师报名登记表

 平湖市教育局

 2021年11月11日

附件1

**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2学年教师计划与岗位报考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学段** | **招聘单位** | **招聘计划** | **招聘学科（岗位）** | **专业要求** | **其他要求** |
| 基础课 | 普通高中 | 浙江省平湖中学 | 1 | 数学（竞赛类） | 数学类 | 高中阶段获数学竞赛省二等奖及以上 |
| 1 | 物理（竞赛类） | 物理学类 | 高中阶段获物理竞赛省二等奖及以上 |
| 义务教育 | 面向平湖初中统配 | 1 | 历史与社会 | 历史学类、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地理科学类；人文教育、学科教学（思政）、学科教学（历史）、学科教学（地理）专业 | / |
| 1 | 心理健康 | 心理学、应用心理学、心理健康教育专业 | / |
| 面向平湖小学统配 | 2 | 语文1 | 中国语言文学类；学科教学（语文）、小学教育专业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2 | 语文2 | 中国语言文学类；学科教学（语文）、小学教育专业 | / |
| 2 | 数学1 | 数学类；学科教学（数学）、小学教育专业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2 | 数学2 | 数学类；学科教学（数学）、小学教育专业 | / |
| 2 | 英语 | 英语、商务英语、翻译（英语）、英语笔译、英语口译、学科教学（英语）、小学教育专业 | / |
| 3 | 科学 | 物理学类、化学类、地理科学类；生物科学、科学教育、小学教育、学科教学（物理）、学科教学（化学）、学科教学（地理）、学科教学（生物）专业 | / |
| 2 | 音乐 | 音乐与舞蹈学类；艺术教育、小学教育、学科教学（音乐）专业 | / |
| 2 | 体育 | 体育学类；小学教育、学科教学（体育）专业 | / |
| 2 | 美术 | 美术学类；艺术教育、小学教育、学科教学（美术）专业 | / |
|  |  | 1 | 心理健康 | 心理学、应用心理学、心理健康教育专业 | / |
| 特殊教育 | 平湖市培智学校（含卫星班） | 1 | 特殊教育1 | 特殊教育专业 | / |
| 1 | 特殊教育2 | 特殊教育专业 | 美术特长 |
| 幼儿园 | 面向平湖城区幼儿园统配 | 2 | 学前教育 | 学前教育专业 | / |
| 专业课 | 职业类 | 平湖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 1 | 幼儿保育（学前教育） | 学前教育、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教育专业 | / |
| 1 | 护理 | 护理学专业 | / |
| 1 | 服装设计 | 服装设计与工程、服装与服饰设计、服装设计与工艺教育专业 | 具有参加服装设计类比赛经历 |
| 平湖技师学院 | 1 | 机械专业课 |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工艺技术、机械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设计及理论专业 | / |
| 1 | 电气专业课 | 机器人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工业智能、工业机器人技术专业 | / |
| 1 | 电子专业课 |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 | / |
| 1 | 物联网工程专业课 | 物联网工程、人工智能、智能装备与系统、工业智能专业  | / |
| 1 | 数字媒体专业课 | 数字媒体艺术、数字媒体技术、虚拟现实技术、新媒体技术、新媒体艺术专业 | / |
| 实习指导 | 1 | 电气 | 机器人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工业智能、工业机器人技术专业 | / |
| 1 | 数控维修 | 数控设备应用与维护、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数控技术、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 | / |

备注：“本科”是指大学本科及以上；“硕研”是指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附件2

**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2学年教师报名登记表**

 2021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户籍或生源地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学历 |  | 学位 |  | 毕业学校 |  |
| 毕业时间 |  | 所学专业 |  |
| 录取段（批次） |  | 是否师范类 |  | 联系电话 |  |
| 家庭地址 |  | 身份证号码 |  |
| 报考学校 |  | 报考岗位 |  |
| 相应栏目打√ | 双一流建设高校□ | 双一流建设学科□ |
| 符合报名条件 | 普通高中、义务教育第（ ）条；幼儿园、特殊教育第（　）条；职业类专业课第（ ）条；职业类实习指导第（ ）条 |
| 学习简历 |  | 本人证件照 |
| 奖惩情况 |  |
| 资格审查情况 |  2021年 月 日 |
| 承诺书 |  我已仔细阅读本次招聘教师的政策与相关信息，理解其内容，并符合应聘岗位条件要求。我郑重承诺：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真实、准确，并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各项规定，诚实守信、严守纪律，认真履行应聘人员的义务。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应聘人员签名： （签名需手写） 2021年 月 日 |

说明：报考岗位必须与公布的招聘岗位相一致。